

<<嗜血帝国>>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嗜血帝国>>

13位ISBN编号：9787547008485

10位ISBN编号：7547008488

出版时间：2010-5

出版时间：万卷出版公司

作者：李玉

页数：339

字数：70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嗜血帝国>>

前言

历史是记忆，也是遗忘。

捧起《史记》，面前常常会浮现这样的场景：在幽暗的灯光下，著史者奋笔疾书，字迹落在竹简之上，那些往事便活生生地浮于眼前；但似乎又有许多人与事，随着墨迹变干，渐渐消失，永远地退出了我们的记忆，在历史中留下许多空白无名之处。

如果要为这本书寻找一个出发点，我想，一定就在那历史的空白处。

过去究竟发生了什么？

如果从学术的角度出发，历史永远充满争议。

所以，我想讲一个故事，用它来解释那些年代出现的、难以解释的种种事件。

司马迁的《史记》起于夏商周三代——且不论国外学者如何认定中国历史的开端——那么，三代之前，中国的历史是否也如两河流域的美索不达米亚或是尼罗河畔的古埃及那般恢宏壮丽？

这是一段令人着迷的思索。

那是学者们笔下的一个原始落后的氏族社会，还是一个充满人类伟大梦想的黄金时代？

我并不敢称自己是一个原始论者，但仍然对人类美好的品质心怀憧憬。

那些美好之处，从传说时代传承至今。

赫胥黎曾说：“古代的传说，如用现代严密的科学方法去检验，大都是梦一样平凡地消逝了。

但奇怪的是，这种像梦一样的传说，往往是一个半醒半睡的梦，预示着真实。

”真实是什么？

当在商代历史中看到数百人的活人祭祀时，作为一个历史系学生，我想，祭祀是真实的，但仅仅用残忍，是无法来剖析那个时代的文化。

所有的根源都来自遥远的过去，在那个被遗忘的时间中，是什么将我们引向历史，引向现在，又引向未来呢？

是命运吗？

命运是这个故事的另一个主题。

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命运，每一个人都在为命运抗争。

命运固然可畏，更可敬畏者是人类挑战命运的勇气。

所以，这本书也是关于勇气、关于正义、关于牺牲、关于救赎，当然还有爱情，这是人类最为美好的情感。

只要这些情感还未消失，人类终归还有希望。

这个故事最初的名字叫做《永生书》，于是，常常被人误以为是一本玄幻小说。

永生，并非是一个空中楼阁般的思考。

古代人类寻找长生不老之道，现代人类希望利用基因技术来治愈疾病、延长生命，如果我们相信进化论，那么，我们又怎能断言，在进化的过程中，不会突然出现一支人类，他们获得了珍贵的不朽之身呢？

问题的关键并不在于如何获得永生，而是在于，人类为了永生这样充满着无可比拟的诱惑时，甘愿付出何种代价。

这是一种选择，选择意味着放弃，放弃意味着另一种永恒，一种可以在人类世代中传递下去的精神。

当我翻开《史记》，仿佛置身于西汉的未央宫中，看着司马迁走过狭窄的幽巷，推开一道道殿门，我知道，这个故事是真的。

它似乎一直就在那里，在开云雾散之际，让我偶然一睹真容。

我需要去讲述它，正如它一直等在那里，在尘封中等待回忆。

这本书是向远古人类创造的辉煌文明的致敬，是向那些为人类所有美好梦想而甘愿献出生命的人的致敬！

教了十年书，三十二岁我才有机会做自己想做的事：读书、学史、写故事。

到三十六岁，我才有机会把我的故事拿出来与大家分享。

这个故事，我很喜欢，我的朋友也很喜欢，当然，我希望您也能喜欢。

<<嗜血帝国>>

希望这本书给你带来开心与快乐，同时，也给你带来一些思考。

这算是我的历史吧。

历史的话题讨论完毕，最后说一句：这是一个好看、复杂、悬念迭生的故事。

（有点像广告？

哦.....要不您先买本看一下吧！

）

<<嗜血帝国>>

内容概要

美丽的年轻女人被残忍杀害，死前留下一段骇人听闻的视频，刑警找到了破案的蛛丝马迹却被人陷害

。十九世纪法国探险家留下的上古岩画惊现研究所，神秘的家族传承，可怕的黑影，这一切都让晏小轩感到恐慌。

他们究竟如何逃离被诅咒的命运？

这是虚构的传说，还是被抹杀的历史？

“五帝本纪”之前的那段远古洪荒究竟隐藏了什么使得司马迁在《史记》不著一字？

西汉宫廷秘密档案里的商鼎与十九世纪法国探险家发现的岩画有何关联？

中国是否有吸血鬼的存在？

秘符系列之《嗜血帝国》为你揭开前所未有的世界之谜。

<<嗜血帝国>>

作者简介

李玉

四川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博士研究生。

作品：《香水：千古流芳》（《国家历史》2007/18），《里的预言》（《国家历史》2007/18），《烟草史：谁打开潘多拉之盒》（《国家历史》2007/19）、《咖啡：征服世界的旅程》（《国家历史》2007/20）。

“秘符”系列之《嗜血帝国》。

<<嗜血帝国>>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南亭血案第二章 汉宫夜宴第三章 战争传说第四章 与君远行第五章 新的证据第六章 安塞山旧事第七章 诺维家谱第八章 述衍的梦第九章 雾石项链第十章 雪原逢生第十一章 凤栖山野人第十二章 商鼎之谜第十三章 祖龙回归第十四章 明宣之战第十五章 长水事务所第十六章 血约重现第十七章 赵逸然的秘密第十八章 原长青第十九章 燕宫第二十章 双泉谷第二十一章 霍小安的身份第二十二章 坠崖第二十三章 夜探燕宫第二十四章 卧云小庐第二十五章 柳城往事第二十六章 王政的药第二十七章 黑暗中的回忆第二十八章 黑雾第二十九章 十年第三十章 恶灵的重生第三十一章 奇肱飞车第三十二章 暮水寨第三十三章 湖边地室第三十四章 重返暮水寨第三十五章 落儿第三十六章 命运的启示第三十七章 决战之前第三十八章 青提瓦第三十九章 永恒通道第四十章 梵谷第四十一章 沉渊之门第四十二章 尾声

<<嗜血帝国>>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南亭血案这本是个满月的日子，但天空中乌云慢慢翻滚起来，直到将天空完全遮蔽。秋季凉爽的风开始加大马力，将树枝吹得哗哗啦啦地响着。路灯不知什么时候罢了工，借着远处操场的灯光，只能隐约地看见青石的路面。这条小巷，作为南亭中学夜间保安的郑德光不知已经走了多少次，但这一次，却有些不同。小巷在南亭中学西边的角落里，一侧是校图书馆，还保留着旧式洋楼的风格；另一侧是座破旧的四合院，墙上绿藤攀爬，很有些怀旧的气氛。小巷是从教学区通往家属楼最近的一条通道。以前，到了下班时候，住在校内的教职工就会三三两两地从这里回家。不过，这些年来，越来越多的教师已经搬到校外去了，走这条道的人已经没有多少了。此时正是学校晚自习的时间，小巷里十分清静。秋风吹得更猛了，一些不胜风力的叶子纷纷落下。但风中带过的，不是往常清爽的树枝的味道。空气的气息有些不同寻常，似乎带着股腥味。这时，他看见一个人走了过来。“欧阳老师，您在这儿干吗呀？”郑德光用手中的电筒在来人脸上晃了两下，便认出了她。“是老郑啊。我在操场上转转，锻炼锻炼，顺便等个人儿。”欧阳青用手挡在眼前，回答说。她是学校的语文老师。老郑把手电筒放了下来，摇了摇头，说：“锻炼好啊！您看着身体就弱，是应该多动动。”欧阳青笑了笑。转身正准备离开，那腥味又飘了过来。老郑头抽抽着鼻子，也闻见了。“好像有点腥。”欧阳青说。老郑点了点头，“八成是哪家猫儿偷了条鱼，藏在这儿了。”他把电筒向四周扫了扫。就在这时，欧阳青看见四合院的墙上有些东西。灯光停在那里，顺着墙上的树叶，一些深色的液体滴滴答答地落了下来。郑德光惨叫一声，拔腿就跑。别看他这么大岁数，真是动如脱兔。欧阳青站在墙下，慢慢仰起了头。她看见了苍白的脸，微睁着的双眼，那对没有生气的瞳孔里恐惧犹存。她就站在那里，全身僵硬，动弹不得。晚上九点，苏秉全第一个赶到案发现场。作为一名刑警，今天是苏秉全倒霉的一天。早上上班出门时，发现自行车被偷了。他转了两趟公交车，还是迟到了十分钟。他好歹是个公安队伍里的精英，自己的车都被偷了，真是丢人到了极点。他不好意思说，自己闷着生了半天的气。晚上陪女朋友去吃披萨，披萨刚送上桌子，电话就来了，案子紧急，立刻出发！他看着热腾腾的意式大饼，咽了口唾沫，匆匆离开，扔下了一肚子火没处发的女友林萧。当然，他记着先把单给买了。整整一百八十块啊，他心疼极了。

<<嗜血帝国>>

要知道，他一个月也就挣一千块出头。

一路上他垂头丧气，心烦意乱。

林萧是个好姑娘，如果她能略微低下她高傲的头就更好了。

他喜欢她，但还没有到谈婚论嫁的地步。

他既没房子又没钱，除了高大的身材和过得去的长相，他在众多的追求者中实在占不了什么优势。

今晚多好的机会啊，偏又遇上了紧急的案子。

他还能说什么呢？

倒霉呗！凶案发生在本市郊区南亭中学内一处僻静的小院里。

小院是一所四合院，本是学校的古迹，解放前，南亭天主教女子中学就建在这里。

这些年，各个中学的校舍不断地重建或新建，一个比一个气派。

原本在这里办公的校长们也已经搬到校园另一侧的新楼里去了。

至于这里该怎么处置，学校领导还没有想出个妥善的法子。

这院子也就空了下来，只是在房间里存放了些不太贵重的东西。

受害者是一位女性，未进院子，就可以看见她半段血淋淋的身子挂在院墙上。

待到进入四合院，苏秉全的坏情绪一扫而光，久违的感觉突然回来了，眼前血腥古怪的现场，让他的胃中一阵翻江倒海，他不禁庆幸这晚饭不吃也罢。

死者的伤口从胸腔一直延伸到腹部，内脏被从中掏出，七零八落地扔在院子里；颅腔严重变形破裂，无法看出她的模样，长长的卷发和裂开的头盖骨被凝固的血浆粘在一起，大脑已经不见了；现场的墙上，树枝上，到处都挂着黏糊糊的东西。

后来的几个警察都吐了个一塌糊涂，苏秉全心里有些得意。

但看见女人灰白的双眼，苏秉全还是禁不住有些害怕，他工作也有五六年了，也是第一次看见这样的杀戮。

地上除了落叶、细小的树枝，就是血迹和内脏的碎片。

殷红的血痕一直从院中拖向了墙根，死者显然是在大量的出血后被移到了院墙上。

奇怪，凶手为什么要这样做？

他蹲下身，反复检查着地面，但没有找到什么有价值的东西。

尸体很快被从院墙上挪了下来，放在空地上。

法医张鸿宾已经赶到了现场，他年近六十，却久经考验，是苏秉全今晚见到的最镇定的人了——看见院里的一切，他眉头都没有皱一下。

苏秉全和张法医打过不少交道，老头是个严肃得不能再严肃的人。

他每次见到张鸿宾，都不由得想起了小学的班主任，腿肚子就不禁有些痉挛。

“伤口很粗糙，不像是用刀切开的。

看这儿。

”张鸿宾见苏秉全走近，便把死者的手举了起来，用灯光照了上去，“指甲缝里非常干净，手掌也没有受伤。

死者没有反抗就倒下了。

”他又站起身，在院里晃了一圈，回到了尸体旁，苏秉全毕恭毕敬地站在那儿。

“你发现有什么奇怪的地方吗？

”张鸿宾问他。

他想了想，说：“就算把院子里所有的内脏碎片加起来，也不够一个人正常的器官数量。

”“你说得对。

”张鸿宾点了点头，指了指几个地方，“这些都是脑浆，不过，死者的大脑的大部分也不在这里。血量也不够。

死者的血差不多已经流光了，可你看地下，还有墙头，血太少了。

”苏秉全一点也不认为血太少了。

这些血比他一整年看到的血都多。

围观的人越来越多了，都在隔离线外拼命地伸着头。

<<嗜血帝国>>

这不是个好现象，血案越轰动，刑警队面临的破案压力越大。

明天的报纸上会怎么议论呢？

苏秉全作好了一个月不见女朋友的准备了。

说不定到时候林萧已经嫁人了呢！

我怎么这么倒霉，他又问了自己一遍。

他再一次观察这个女人，她光着脚，长裙被撕成几片，这裙子大概今年很流行，林萧也有类似的一条。

苏秉全一辈子也忘不了那价钱，真和抢没有什么区别了。

再看地上，不远处，一双时髦的白色系带的小羊皮鞋歪倒在那里。

鞋子很干净。

她的经济条件看来不错。

但除了这些，现场没有提包，没有手机，没有任何东西可以证明她的身份。

她是谁？

为什么又会死在这里呢？

晏小轩长得不算美，但也不差。

用她表姐赵逸然的话来说，她有一副“中人之姿”：脸型还成，是略瘦的鸭蛋脸，五官没什么不妥，但搭配起来就显得一般。

晏小轩自己知道，她长得不出彩，不过是个普通人。

她希望自己与众不同。

她有时走在街上，会突然停下来，仿佛有什么东西把她从穿梭的人流中推了出去，看着匆匆而过的行人，她突然觉得自己也并非平凡。

也许每个人在某一时刻都会有这样的感觉，但这感觉匆匆而去，转眼消散，激不起一点波澜。

她仍然这样生活：上班、下班，挤在地铁车厢里东张西望，看看别人手中的报纸，听一听别人耳机里漏出的音乐。

生活有时无趣，这时倒有些活力，挤上车是一场战斗，挤下车同样是一场战斗。

不过，任何人天天进行同样的战斗，都难免会厌恶得气急败坏。

当然，也有人例外。

每天早晨，当她走出地铁口时，这人就会意气风发地站在她身边，笑嘻嘻地整理了衣襟，把电脑包的带子调整了一下，掸掉落在电脑包上的面包渣，四下张望，满脸是杀出重围后的成功喜悦。

这表情真是有点欠揍。

她很无奈，因为这人她认识，名叫周强。

说起来俩人关系还不一般，是朋友、房客兼同事的三重关系。

晏小轩和周强都在中国古代文化研究基金会工作。

基金会的名字听起来挺有中国味，但实际是一间国际机构，研究方向主要涉及中国上古文化的研究，同时也兼顾中亚和东亚的一些研究项目。

基金会创始人是一个法国人，雅克·阿多沙热爱中国文化，本人也是个中国通，他将个人毕生的财富全部投入到基金会，使得基金会成为业内翘楚，名声在外。

对于晏小轩来说，能够进入基金会工作，简直就是天下掉馅饼的美事。

她本科就读于一所二流大学，学的是个冷门专业——历史，找工作那阵真是伤透了脑筋。

她无意中看到基金会的招聘广告。

中国古代文化，她想，好歹也和历史沾边，她鼓起勇气报了名。

和她一块面试的女孩子，个个比她漂亮，英语都是专业八级，发音标准得美国人都要眼红。

其中有两个女孩子还精通法语，撅着嘴发音，特别有气质。

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也许基金会还是想找个专业对口的，所以最后选了她，她的工作就是在前台接电话。

周强和她不同，人家是一个美裔华人，不过是那种挺穷的美国人，正经美国名牌大学的博士，去年从美国来北京工作。

<<嗜血帝国>>

基金会里人才济济，套用一句老话：如果有一天，天上落块陨石到基金会里，砸死十个人，至少有七个博士，两个博士后，最后剩个本科生，那人差不多就是晏小轩了。

周强这人挺有意思，他拿着基金会的高薪和住房补贴，却舍不得正经租套房子。

他到处哭穷，晏小轩心肠一软，想着自己一个人住着那套二的房子也是浪费，便将其中的一间租给他，自己顺便赚点外快。

晏小轩的房子是父母的遗产，没有贷款，无债一身轻，她虽然是房东，但天性比较大方，不太计较家庭日常开销。

周强待人真诚，生活习惯很好，除了有时抠门了些，晏小轩还真挑不出他什么错。

两人平时一起上班，有时一起下班回家，聊聊天，开开玩笑，晏小轩没有男朋友，觉得这样的生活也很不错。

没有压力，她想，而且家里也热闹。

这一天和往日并无不同，她照例误过了晚饭。

晚饭本该周强请客，那是他早上上班时说的，说时还带着副讨好的表情。

“没事请人吃饭，一定没安好心。”

“她听见这话时，撇了撇嘴。”

“哪有的事啊。”

“周强立刻辩解，‘我要谢谢你收留我，你瞧，要不是你，我现在连住的地方都没有。’

就一顿饭，聊表心意，聊表心意。”

“你不如折现给我。”

“晏小轩调侃着他，心里盘算着这位老兄一年究竟有多少收入。”

“心意怎么能用金钱衡量？”

“周强走得气喘吁吁，说，‘你能不能慢点？’

你慢点，我给你说件事儿。”

“晏小轩听了，有些好奇，便放缓脚步。”

“最近我打算把基金会的文献室整理一下。”

我一个人忙不过来，我和林赛说了，借你过来帮帮忙。”

前台的事你暂时不用管了。”

“真的？”

“晏小轩心中一喜。”

虽然她对目前的工作还算满意，但她心里有个小计划，一直想转到业务部门工作。”

一天到晚守在前台的电话前，像一个花瓶似的。”

“真的。”

“周强点点头，‘骗你是小狗。’

“这是周强最喜欢表达自己态度真诚的方式， he 可以用五种语言说‘骗你是小狗’，真是人才！”

晚上八点，晏小轩还在加班。”

中午的盒饭已经消化得差不多了，这时，她的肚子已经开始抗议。”

她揉了揉肚子，喝了杯水。”

文献室实际上就是一间巨大的保险库。”

这里是基金会安保重点部门，最先进的安保设备二十四小时不停运转，外加四个精神抖擞的精壮保安。”

晏小轩听说其中有两人曾经是全国搏击冠军，不知是真是假。”

任何人出入文献室都要接受严密的身份认证和危险物探测仪的检查，出来时则必须接受全身扫描，并且开包检查，以免带走重要的文献资料。”

似乎以前曾有人试图这么做过，当然，后果很严重。”

她终于走进了基金会的“圣地”——至少基金会的专家们是这样形容文献室的，这里简直就像是一个十八世纪破败的图书馆，她曾经在恐怖片里见过这样的场景。”

整间房间都被硕大的书架占据，书架是仿古的设计，带着那种可以滑动的梯子。”

<<嗜血帝国>>

脚下的地板踩着甚至有吱吱嘎嘎的声音，她像是偷入禁地的小姑娘一样，小心地挪动着步子。房间的中央是摆着四张老式书桌，配着巴洛克式的台灯，灯光挺悦目。周强伏在案上，研究着面前的东西。

“哇！”

”晏小轩感叹地叫了一声，“这里可真够酷的。”

”“是挺酷的。”

”周强笑着抬起了头，“这里空气的温度、湿度和气压都控制在最适合书籍文献保存的最佳状态。别看这些东西又乱又旧，其中有些是世上独一无二的孤本，最早的材料甚至连年代也无法推算。”

”周强的前任是一个马大哈型的专家。

他颇有才华，但从来不知道条理为何物。

在他长期不断地坚持下，整个文献室完全陷入了混乱。

“我们要花点时间，把所有的文献放回原来的位置。”

”周强踌躇满志地说。

“原来的位置？”

”晏小轩看了看成堆的文献，“你应该有一份上架目录，对吧？”

”她翻起手边一份笔记，里面龙飞凤舞的不知是哪一国的文字。

“没有。”

但我们可以按照我们的想法将它们重新归类。

你说，这是不是很让人激动？”

”晏小轩看不出整理书架有什么激动。

晚上十点时，她又一次接到姨妈的电话。

自从晏小轩的父母三年前出车祸意外身故后，姨妈黄雅诗就认为由她来照顾外甥女是理所当然的事，经常打电话让她回家吃饭。

她常常忘记晏小轩自小就是个很独立的孩子。

黄雅诗忧虑的声音透过话机听筒传了过来，她今天没有联系上女儿赵逸然，心里很不踏实。

她知道赵逸然和晏小轩姐妹俩关系不错，便想看她有没有办法。

晏小轩挂了电话，叹了口气。

她这位表姐是个让人头疼的人物。

她天姿聪颖，美丽出众，但任性异常。

按照黄雅诗的设想，这样的一个优秀女儿，当然应该在国外名牌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毕竟他们夫妻二人都是大学教授。

谁也没有想到，赵逸然在一次旅游中爱上了一个南方男人，于是她放弃了大好的前途，到男友的城市里继续她的学业。

更让人没有想到的是，她在那里仅读了一个月，就和那个让她背井离乡的男人分了手，至今家人都没见过这个男人。

她远离母亲过起了逍遥日子，而她妈快要被她气死。

晏小轩成了母女二人的调停者，听抱怨听得耳朵里快起茧子了。

晏小轩知道赵逸然其实有两个手机，一个是专门应付父母和她不愿意打交道的人的，另一个则是真正用来与人通信的。

通常情况下，第二个手机是24小时开机。

她拨了第二个电话，铃声响了十多下，始终无人接听。

晏小轩皱了皱眉头，这事倒有些不寻常。

她在电话本里又翻了几页，找到另一个号码。

这个号码属于一个叫燕子的小女孩儿，她和逸然住在同一间宿舍里。

燕子接了电话，但说不清楚赵逸然在哪里。

“你不知道吗？”

”燕子的声音透着股惊讶劲儿，“几个月前，逸然就搬出去了。”

<<嗜血帝国>>

她在外面租了房子住，现在很少回寝室的。

“这事真的让晏小轩吃惊不小。

她知道赵逸然手中的生活费并不是很多，她哪里有钱租房？

她赶紧从燕子那里问到赵逸然的出租房地址，顺手抄在一张便笺上。

她决定第二天告诉姨妈，现在已经太晚了，没必要让姨妈一夜睡不着觉。

晏小轩又叹了口气，接着开始手边的工作。

他们首先要确认不同文献的时代与内容，然后再按主题进行分类登记。

周强估计，要做完这些事，至少要三个月。

晏小轩更加悲观，她认为至少要半年。

许多文献都是用外文记录的。

就她现在的观察，至少有十种以上的不同语言的文献，而她仅仅才看了一个书架。

这样的工作，离开周强这样的语言天才，简直不可想象。

到了夜里十二点时，她从第二个书架的顶上抱下了一个盒子。

这个盒子贴着墙，一直藏在书架的最里面，如果不是晏小轩爬到架顶，然后又勉力地用手在上面扒拉了一遍，她几乎就错过了这个狡猾的东西了。

但盒子还是很不给面子。

晏小轩脚下一滑，在梯子上作了一个漂亮的白鹤亮翅，手中的盒子飞了出去，落在地上，打翻开来，从里面掉出一个破旧的本子，像一个倒霉蛋一样趴在地上。

晏小轩吓得三两步从架子上溜了下来。

文献室的每一样东西都有独特的价值，如果损坏，她拿什么来赔？

“这是什么？”

“她捡起本子，说道。

这是一本皮面装帧的笔记本，纸张发黄。

翻开一看，里面图配着字，一连串的字母像是法语，是漂亮的花体，像是用鹅毛笔写成的，图画则大多是素描，看起来像是考古学家临摹发掘现场的草图。

“唔，我还以为再也看着这个东西了。

”周强走到晏小轩身后，伸着个脖子瞅着笔记本。

“这是什么好东西？”

”晏小轩问。

“这个笔记本里记着小格朗利厄在亚洲的旅行日记。

你知道他吗？”

”晏小轩摇了摇头。

“小若埃尔·德·格朗利厄是一位十九世纪法国探险家。

他的足迹遍布了从中亚到中国西部的大片土地。

后来还娶了一个中国女人。

小格朗利厄旅行日记中最有名的是关于《永生书》的记载。

就我所知，一本小格朗利厄的日记可以卖到一千万美元。

你刚才很有脾气，把这么多钱砸到地上。

”晏小轩从来没有拿过超过一万块钱在手上。

此时捧着日记，瞠目结舌地站着，不知到底该怎么处置手上这件东西。

周强从她手上接过日记，放在桌上，仔细检查日记的状况。

“你听过阿尔塔米拉和拉斯科斯洞穴壁画吗？”

”周强问。

晏小轩点点头。

阿尔塔米拉和拉斯科斯洞穴是两个旧石器时代晚期的冰期洞穴，前者在西班牙，后者在法国西南部，二者以原始岩画最为著名。

距今至少有一万年的历史了。

<<嗜血帝国>>

岩画藏在深邃的洞穴中，远离洞口。

一些洞穴狭窄，仅容人伏身才可进入；另一些洞穴内部道路复杂，很难被人发现。

古老的艺术在阴暗的世界中得以保存，使后人得以一窥古老人群生活的环境。

“原始的冰期岩画被保留在西欧。

除了阿尔塔米拉和拉斯科斯，还有乔维（Chauvet）洞穴，它的洞穴大厅中绘着马和野牛，犀牛和大型猫科动物。

另外，还有一些奇怪的点和长方形。

没人知道那是什么。

一些人认为，图画记录了古代人类狩猎的场景，也有人认为这里面有巫术的含意。

”周强听她知道这两个地方，非常满意，“好了，言归正传。

小格朗利厄在日记中声称他在亚洲看到了一些古老的岩画，这些岩画绘在迷宫一样的地下洞穴中。

他相信，岩画讲述了一场古老的战争。

不过，他的发现当时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

他只是在朋友的圈子中提到了这件事，他出示了一些岩画素描，但拒绝提供岩洞的准确位置。

这使他的可信度大大降低。

你现在看到的图画就是岩画素描的一部分。

”“我上大学时也听老师说过，原始岩画主要还是在旧石器时代晚期，新石器时代艺术成就远远低于旧石器时代。

不过，岩画也没有消失，在我国西藏还有古代岩画保存呢！

”“你说得不错。

但是，不要忘记了，不同时期的岩画有不同的风格。

原始岩画的绘制形式、色彩和动物与人的造型与古代文化中的壁画形制是完全不同的。

”晏小轩仔细地看了看小格朗利厄的素描，她承认，这些图里充满着不属于较近时代的绘图特征：图像追求大的轮廓和剪影的效果。

图画线条简捷，却富有表现力，风格上确实接近原始社会，但图画的内容似乎过于复杂。

交战双方都是以侧面的形式表达人物特点，一方持剑，另一方则是石斧大棒等物。

“等等。

”她笑道，“你要说这些图是原始岩画，我是绝不同意的。

至少你必须承认，剑是青铜器时代的武器。

”周强耸耸肩，说道：“你跟我来。

”晏小轩听话地跟着他走到文献室最里面的部分，那里还有一排保险箱。

周强打开其中一个柜子，小心地取出一个金属盒子。

“我告诉你，这里面的东西可不一般。

”周强故作高深地说。

盒子中间放着一块石板，准确说是块边缘破碎的石块。

但石板上的图画让人眼前一亮，晏小轩一眼认出，绘画的风格与日记中素描的风格几乎完全一致。

图画是刻在石头上的，再以黑、白、红和明黄四色填充，笔画粗犷，鲜艳明丽。

“这块图版是小格朗利厄从亚洲带回的一块标本，也是他从所提及的那个岩洞中带回的岩画的一部分

。

经过碳-14年代的校正测量，再加上与高精度铀系年代对比测量，绘画的年代大致是距今两万年前左右。

”周强冒出了一堆术语，晏小轩倒还是隐隐懂得一些。

碳-14测年方法主要用于考古界，利用放射性元素碳-14的衰变速度来测定古代遗物的产生年代。

当年轰动一时的都灵耶稣裹尸布就是通过测定布的碳-14年代而证明其是伪造之物。

晏小轩吐了吐舌头，不敢相信眼前的图画竟然是两万年前前的作品。

“不可思议。

”她说。

“碳-14的测定是一个美国科学家在二十世纪四十年代发明的。

<<嗜血帝国>>

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对这块岩画进行了第一次测定。

证明了当年格朗利厄的推断：这场战争发生在远古人类之间。

也正是因为对岩画年代的确定，人们对格朗利厄日记的真实性越来越认同，兴趣也越来越大。

” “你刚才提到了《永生书》，那又是什么？

” 晏小轩想起了周强刚才的话。

“小格朗利厄相信，在世界上有一类人是可以永生的。

关于永生的秘密藏在一本书中，这本书就是《永生书》。

他在日记中曾经写道，‘这个世界的背后，永远是关于生与死的战斗’。

有人说，他一生都在寻找着不死的传说。

当然，自从工业革命以后，西方许多人都相信，人最终一定会战胜自然。

小格朗利厄生活在那个年代，难免有些乐观过头了。

”周强看了看时间，用英文骂了一句，又说，“太晚了，咱们还是回家吧。

”晏小轩意犹未尽，还有些恋恋不舍。

“小轩，冰箱里还有吃的吧？

我忘了买方便面了。

”周强边走边说。

快到凌晨三点时，苏秉全为郑德光做完了笔录。

郑德光吓得够呛，但更惨的是欧阳青，她一直颤抖无语，她的儿子不得不把她接回家，而笔录的事也只好暂时作罢。

送走两个目击证人，苏秉全活动了一下筋骨，在办公室里找个地方猫几个小时。

他只睡了两个小时，电话把他吵醒了。

电话那头的话让他一下子清醒过来。

郑德光出车祸死了。

苏秉全心里突然一阵发毛，后脊梁的寒毛全竖了起来。

.....

<<嗜血帝国>>

媒体关注与评论

古代的传说，如用现代严密的科学方法去检验，大都是梦一样平凡地消逝了。但奇怪的是，这种像梦一样的传说，往往是一个半醒半睡的梦，预示着真实。

——托马斯·赫胥黎（英国著名博物学家） 《神雕侠侣》中杨过顿悟：“诸般武术皆可为我所用，既不能合而为一，也就不必强求，日后临敌之际，当用则用，不必去想武功的出处来历，也已与自创一派想差无几。

”李玉就像杨过，集所有魅力元素于一身，融会贯通，不拘一格，自成一家，成为国内众多推理小说家里的佼佼者，锋芒直逼天下霸唱、南派三叔。

——未央宫里的银杏树（豆瓣网友） 李玉以渊博扎实的历史功底和流畅的文笔构建了一个神秘主义的悬疑小说，在国内同类型小说中脱颖而出。

她会讲故事，设置伏笔很聪明，每次都在一个关键的点转换，吊人胃口，如历史长卷，尤见功力。

——坑杀锦衣卫（天涯·莲蓬鬼话网友） 终于被我逮到一本好看的小说了！

开心啊！

^_^现在低质量的小说泛滥，能有一本好看的小说真的太难了。

我对古代文化和神秘事件一直都很感兴趣，《嗜血帝国》给我带来前所未有的阅读惊喜！

——花开荼蘼（新浪网友）

<<嗜血帝国>>

编辑推荐

《嗜血帝国》吸血鬼·大汉王朝·洪荒末日！
《嗜血帝国》中国首部史诗性悬疑巨作！
《嗜血帝国》阅读之前没有真相！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